股票代碼:6281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縣五股工業區五工六路55號

電 話:(02)2298-9922

目 錄

	項	且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	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	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	表		6
七、財務季報	表附註		
(一)公司》	山革		7
(二)重要會	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 \sim 10$
(三)會計變	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四)重要會	會計科目之說明		10~17
(五)關係丿	人交易		17~18
(六)質押之	こ資産		18
(七)重大を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8~19
(八)重大之	之災害損失		19
(九)重大之	之期後事項		19
(十)其	他		19
(十一)其他	也附註揭露事項		
1. ฐ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9~21
2.卓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1
3.7	大陸投資資訊		21
(十二)部門	門別財務資訊		21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 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 。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 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 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 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此等會計處理變動 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詳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楊美雪

會計師:

施威銘

原證期會核 : (88) 台財證 (六)第 18311 號 准簽證文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3.3	1	95.3.31					96.3.31		95.3.	31
	資 產	金 額	<u>%</u>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_	額	<u>%</u>	金 額	<u>%</u>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13,44	1 8	219,459	5	2120	應付票據	\$	119,642	2	45,94	,9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422,73	2 48	2,167,317	50	2140	應付帳款		1,469,812	29	1,161,72	29 27
	(附註四(二)(十一))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59,158	5	136,01	1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除備抵壞帳兩年度均為492千元)	2,71	6 -	1,571	-	2260	預收款項		134,889	3	90,70)5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除備抵壞帳兩年度均為34千元)	77,56	9 2	34,880	1	2170-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83,053	8	376,16	53 9
1160	其他應收款	2,66	66 -	1,311	-		流動負債合計		2,366,554	<u>47</u>	1,810,55	<u> 42</u>
1200	存貨(附註四(三))	1,620,25	7 33	1,450,271	34		其他負債:					
1250-1290	預付款項及其他動資產(附註四(八))	7,69	7	10,62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14,561	-	15,63	9 -
	流動資產合計	4,547,07	8 91	3,885,433	90	2820	存入保證金		33,330	1	34,60	<u> 1</u>
	固定資產:						其他負債合計		47,891	1	50,24	<u>:7</u> <u>1</u>
1531	機器設備	18	- 1	810	-		負債合計		2,414,445	48	1,860,80	<u>)4</u> <u>43</u>
1551	運輸設備	4,70	- 0	4,974	-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九)):					
1561	辦公設備	81,14	2 2	97,710	2	3110	普通股股本		1,284,429	26	1,255,59	9 29
1631	租賃改良	291,99	1 6	332,153	8	3200	資本公積		466,046	9	466,64	11
1681	其他設備	-	-	720	-		保留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3,35	7	3,35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793	2	56,76	4 1
		381,37	1 8	439,7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741,920	15	684,55	<u> 16</u>
15x9	減:累積折舊	(257,80	<u>(5</u>)	(291,987)	(7)		股東權益合計		2,598,188	52	2,463,55	54 57
	固定資產淨額	123,57	1 3	147,737	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四))	165,95	4 3	167,240	4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五)	121,96	7 2	119,831	3							
1830-1880	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附註四(五)(八))	4,06	-	4,117	-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50,00	0 1									
	其他資產合計	341,98	<u>64</u> <u>6</u>	291,188	7			_				
:	資產總計	\$5,012,63	<u>100</u>	4,324,358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012,633	100	4,324,35	<u> </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經理人:蔡 振 豪

會計主管:楊 麗 勤

<u>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u>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第一	·季	9	5年第-	一季	
		金	額	<u>%</u>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4,083,06	7 99	3,	381,14	17	99
4170-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12	0) -		(2,90	01)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4,96	9 1		38,90	00	1
	營業收入淨額		4,116,91	6 100	3,	417,14	1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及十)		(3,149,75	<u>9</u>) <u>(77</u>) (2,	584,82	<u>21</u>) _	<u>(76</u>)
	營業毛利		967,15	7 23		832,32	<u> 25</u>	24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632,52	2) (15) (528,57	71)	(15)
6200	管理費用		(78,40	<u>5</u>) <u>(2</u>)	(78,07	<u>75</u>) _	<u>(2</u>)
			(710,92	<u>7</u>) <u>(17</u>)(606,64	<u>16</u>) _	<u>(17</u>)
	營業淨利		256,23	0 6		225,67	<u> 19</u>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2	7 -		1	13	-
7210	租金收入		2,13	8 -		2,14	1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7,61	7 -		6,68	38	-
7480	什項收入		2,03	0		4,56	<u>53</u>	
			13,41	<u>2</u>		13,40	<u>)6 </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8) -			(8)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3) -		(69		-
7880	什項支出		(69			(86		
			(71			(1,56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268,93			237,52		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65,32			(57,49		(1)
0.2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203,60	2 5		180,03		6
93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_	- 202.60			10,87		
9600	本期淨利	\$	203,60	$\frac{2}{2}$ $\frac{5}{2}$		190,90	<u>)6</u> =	<u>6</u>
		£	兌 前	稅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			70 12	-720		-70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2.09	1.59		1.88		1.42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Ψ	2.07	1.07		0.09		0.09
	基本每股盈餘	φ	2.00	1.50				
	2 / V / C C C C C C C C C C	>	<u>2.09</u>	1.59		<u>1.97</u>		<u>1.5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	-		1.84		1.3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0.09		0.09
	稀釋每股盈餘	\$	-	-		1.93		1.48
		-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蔡振豪 會計主管:楊麗勤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3,602	190,90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4,367	17,035
各項攤提		462	84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3	69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617)	(6,688)
遞延所得稅利益		-	(55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0,872)
營業資產與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315)	32
應收帳款		19,890	86,217
其他應收款		(1,190)	1,358
存		(186,620)	(77,67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81)	(1,190)
應付票據		84,499	(21,043)
應付帳款		172,135	(180,775)
應付關係人帳款		116,279	10,082
預收款項		29,079	(44,51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95,896)	(157,5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_	(181)	(6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5,726	(194,3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增加數		(446,419)	(352,757)
購入固定資產		(11,700)	(4,086)
遞延費用增加數		(68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數	_	(769)	1,0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_	(459,568)	(355,75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10,44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_	(2,527)	1,67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_	(2,527)	12,1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6,369)	(537,9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9,810	757,3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_	413,441	219,459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蔡振豪 會計主管:楊麗勤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一月,原業務型態係以自行發展之品牌「全國電子」提供各關係企業加盟系統使用,以賺取權利金、服務及統一採購等收入為目的。

民國八十六年度起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開始研商合併之可行性,因而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增資28,000千元合併北區加盟系統,其後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一日增資123,000千元再合併其他地區加盟系統。上開兩合併案分別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及八十七年八月五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合併後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家電商品、通訊商品、資訊商品等及其零組件之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並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八日股票正式上市掛牌交易。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493人及1,49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 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 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 可能存有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係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零星支出之週轉金,暨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投資於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 ,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 益。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據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以決定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 性後,酌實提列。

(七)存 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 均法。市價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八)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置(建)固定資產並在進行使其達到可使 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有關資產之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 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 業外收支。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基礎,依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1. 房屋及建築:50年

2.機器設備:5年

3.運輸設備:3~5年

4.辨公設備及其他設備:3~5年

5.租賃改良:3~8年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而未供營業使用之土地及建築物,按其帳面價值轉列 為其他資產—出租資產,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九)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外購資訊軟體成本、招牌工程及電力線路裝置費用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按2~5年平均攤銷。

(十)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 完成時認列。

(十一)退 休 金

1.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 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 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 於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 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規定之有關員工退休金負債精算結果之資訊,不予揭露。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 ,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 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 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 用。

(十二)所 得 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用跨期間所得稅分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與 否之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三)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當期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者,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評價利益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10,872千元。另前述變動使得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淨利增加7,317千元,因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0.06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6.3.31	<u>95.3.31</u>
庫存現金	\$	29,238	10,335
零 用 金		8,073	7,758
銀行存款		376,130	201,366
	\$ <u></u>	413,441	219,459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6.</u>	3.31	95.3.31
債券型基金	\$ <u>2</u>	2,422,732	2,167,317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債券型基金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 7,617千元及6,688千元。

(三)存 貨

	 96.3.31	95.3.31
商品存貨	\$ 1,642,102	1,530,192
在途存貨	 31,681	29,897
	1,673,783	1,560,089
減: 備抵跌價損失	 (53,526)	(109,818)
	\$ 1,620,257	1,450,271
(四)出租資產		
	96.3.31	95.3.31
土 地	\$ 96.3.31 135,415	95.3.31 135,41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	
	\$ 135,415	135,415
	\$ 135,415 102,720	135,415 102,720
房屋及建築	\$ 135,415 102,720 238,135	135,415 102,720 238,135

本公司出租資產係位於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之辦公大樓房地,因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資產減損損失57,539千元(包含土地24,621千元及房屋及建築32,918千元)。嗣後經評估尚無跡象顯示此出租資產之累計減損金額需作調整。

(五)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90	6.3.31	95.3.31
遞延費用:	-		
電腦軟體及系統建置成本	\$	826	1,095
電力線路裝置及其他		3,164	2,882
		3,990	3,97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附註四(八))		73	140
	\$	4,063	4,117

(六)借款額度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金融機構授予之借款額度尚未動 支者分別為339,000千元及438,500千元。

(七)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有關退休金費用資料如下: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82,324	70,679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2,281	2,141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7,292	6,827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14,561	15,639

(八)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6</u> 年	<u> 第一季 </u>	<u>95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5,328	58,049
遞延所得稅利益		_	(558)
所得稅費用	\$	65,328	<u>57,491</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預計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如下:

	96年第	一季 9	5年第一李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估計所得稅費用	\$	67,233	59,381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	(231)
證券交易免稅所得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04)	(1,672)
其 他		(1)	13
	\$	65,328	57,491

3.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96年第一季</u>	<u>95年第一季</u>
未實現推廣費用	\$ -	(581)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	(231)
其 他		254
	\$ <u> </u>	<u>(558</u>)

4.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96.3.31		95.3.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13,382	27,454	
售後保固準備		3,250	2,125	
未實現推廣費用		3,612	5,9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6,632)	(29,579)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3,612	5,96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損損失	\$	14,020	14,157	
其 他		2,119	2,41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6,066)	(16,42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73	140	

上列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列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非流動遞延 所得稅資產淨額則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	<u>96.3.31</u>	95.3.31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741,9	<u>20</u> <u>684,55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5,39	93 85,904

本公司預計辦理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1.29%,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扣抵比率為33.43%。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三年度。 (九)股東權益

. -/.. - / ... -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1,4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140,000千股,其中計有10,548千股係預留供認股 權憑證轉換之股份,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28,442,891股及125,559,926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決議自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積盈餘發放每股2.9元之現金股利計367,854千元,及自盈餘轉增資16,685千元,共發行新股1,669千股為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無償配發股東及員工。此盈餘轉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相關增資變更登記已辦理完竣。增資基準日為七月二十三日。

2.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就稅後純益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3.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須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已實 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因合併發行新股取得他公司股 權淨值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等,每次轉增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u>96.3.31</u>	95.3.31
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	\$ 465,320	465,915
因合併而產生之資本公積	 726	726
	\$ 466,046	466,641

4.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其中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董監事酬勞金百分之二。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並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預計未來數年尚無重大擴展計劃暨資本支出,故股利將採固定現金股利支付率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5.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為獎勵並留任重要人才,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9,650,000單位,分二次發行,每次各發行50%,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一股,本公司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認股價格為民國九十一年底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9.6元(九十五年七月除權調整後認股價格為9.3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一日及九十二年三月二十日,依上述發行辦法各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825,000單位,總計發行9,650,000單位。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50%,屆滿三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行使認股權計7,494,750單位,本公司發行新股7,494,750股以為履約;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該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已屆滿,已行使認股權計8,643,750單位,本公司發行新股8,643,750股以為履約。相關增資變更登記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830,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一股,本公司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認股價格不得低 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九 月八日,依前述發行辦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830,000單位,認股價格為11.99元(九十五年七月除權調整後認股價格為11.6元)。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 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行使認 股權計4,288,500單位,本公司發行新股4,288,500股以為履約;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八 月三十一日止,該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已屆滿,已行使認股權計4,354,000單位, 本公司發行新股4,354,000股以為履約。相關增資變更登記已辦理完竣。

(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96年第一季				
	金	額	平均流通	每股	盈餘
	(新台幣	千元)	在外股數	(新台	<u> </u>
	_ 稅 前	_稅 後	<u>(千股)</u>	_稅前_	_稅後_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268,930</u>	203,602	128,443	<u>2.09</u>	<u>1.59</u>
		0.=	en debe - etc		
		95	年第一季		
	金	額	平均流通	每股	盈餘
	(新台幣	千元)	在外股數	(新台灣	幣元)_
	<u>稅 前</u>	<u>稅 後</u>	<u>(千股)</u>	_稅前_	<u> 稅後</u>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	\$ 237,525	180,034	126,118	1.88	1.42
淨利					
加: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10,872	10,872		0.09	0.09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248,397</u>	<u>190,906</u>		<u>1.97</u>	<u>1.5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2,89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248,397</u>	<u>190,906</u>	129,014	<u>1.93</u>	<u>1.48</u>

(十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6.3.31		95.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	價值	
金融資產: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3,441	413,441	-	219,459	219,459	-	
應收票據及帳款	80,285	-	80,285	36,451	-	36,451	
其他應收款	2,666	-	2,666	1,311	-	1,311	
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	2,422,732	2,422,732	-	2,167,317	2,167,317	-	
受限制資產(可轉讓定存單)	50,000	50,000	-	-	-	-	
存出保證金	121,967	-	121,967	119,831	-	119,831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48,612	-	1,848,612	1,343,689	-	1,343,689	
預收款項	134,889	-	134,889	90,705	-	90,70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83,053	-	383,053	376,163	-	376,16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561	-	14,561	15,639	-	15,639	
存入保證金	33,330	-	33,330	34,608	-	34,608	

本公司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預收款項及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2)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以資產負債表日基金之每單位淨值為公平價值。
- (3)應計退休金負債:係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以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之退休金精算報告中所列計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及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之淨退休金成本為其公平價值之估列基礎。
- (4)存出(入)保證金:係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資產負債之收付期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2.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0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受益憑證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受益憑證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且與多家公司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受益憑證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宏碁)	本公司董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林 忠 和	本公司副董事長
盧 國 財	本公司董事
王 雅 慧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佔本公 司進貨		佔本公 司進貨
			金 額	浄額 %	金 額	<u> 浄額%</u>
宏	碁	\$	135,734	4.10	106,434	4.03
展	碁	_	182,490	5.51	98,870	3.74
		\$ _	318,224	9.61	205,304	<u>7.77</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期間與向其他廠商之交易並無顯著差異

2.應付帳款

因上述進貨所產生之期末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6.3.31		95.3.31		
		_	金額	<u>%</u>	金 額	<u>%</u>	
宏	碁	\$	98,648	5.71	58,976	4.54	
展	碁	_	160,510	9.28	77,035	5.94	
		\$ _	259,158	14.99	<u>136,011</u>	<u>10.48</u>	

3.其 他 租金支出及存出保證金:

	96.3.31			95.3.31		
關係人	租	金	存出保證金	租 金	存出保證金	
林 忠 和	\$	829	829	829	829	
盧 國 財		514	200	514	-	
王 雅 慧		260	400	260	600	
其他(金額在300千元以下者)		760	724	467	527	
	\$	2,363	<u>2,153</u>	2,070	1,956	

向關係人承租之租金係與當地租金相當,並無重大之差異,其付款方式係按月 匯款及開立票據。

六、質押之資產

資	抵質押擔保標的	9	6.3.31	95.3.31
可轉讓定存單	代墊員工提存法院之擔保金	\$	50,000	

上列可轉讓定存單列於受限制資產項下。

本公司總經理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因執行公司職務而涉訟,個人財產並遭聲請假扣押 ,依本公司員工涉訟處理辦法規定,本公司代墊總經理因此假扣押案而應提存法院之擔保 金50,000千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期	間		金 額
96.4.1~97.	3.31	\$	420,822
97.4.1~98.	3.31		308,718
98.4.1~99.	3.31		182,657
99.4.1~100	0.3.31		90,532
100.4.1~10	01.3.31		44,340
101.4.1以往	发	_	9,857
		\$ _	1,056,926

民國一百零一年四月一日以後應支付租金之折現值計約8,339千元。

- (二)本公司因進貨及租賃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餘額分別為16,420千元及16,920千元。
- (三)本公司總經理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遭同業提起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訴訟,遭請求新台幣50,000千元之損害賠償,亦對本公司請求連帶賠償。目前該民事訴訟案已由台灣士林地方法院裁定移轉管轄至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對於訴訟結果尚無法預測,惟本公司對此或有損失已投保有相關之保險。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功能別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外	合 計	
性質別	費用者	費用及損失		費用者	費用及損失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0,181	-	230,181	205,834	-	205,834	
勞健保費用	13,761	-	13,761	12,990	-	12,990	
退休金費用	9,573	-	9,573	8,968	-	8,968	
其他用人費用	12,931	-	12,931	11,699	-	11,699	
折舊費用	14,046	321	14,367	16,714	321	17,035	
攤銷費用	462	-	462	848	-	848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本公司須再揭露有關下 列事項之相關資訊: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 列		期		末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賃	備註	
本公司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15,276	216,010	-	216,010		
"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受益憑證	-	"	15,446	230,862	-	230,862		
"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受益憑證	-	"	5,139	85,732	-	85,732		
//	日盛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	5,883	80,528	-	80,528		
"	德盛債券大壩基金/受益憑證	-	"	21,693	252,262	-	252,262		
"	復華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	17,305	231,508	-	231,508		
"	JF台灣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	13,137	201,153	-	201,153		
//	歐洲入息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	5,053	49,688	-	49,688		
"	寶來得寶基金/受益憑證	-	"	17,208	191,357	-	191,357		
本公司	國泰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8,717	100,846	-	100,846		
"	保德信債券基金/受益憑證	-	"	15,799	231,718	-	231,718		
"	匯豐中華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受益憑證	-	"	17,772	250,607	-	250,607		
"	富邦金如意基金/受益憑證	-	"	8,155	100,111	-	100,111		
"	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受益 憑證	-	"	17,132	200,350	-	200,350		
//	鉅盛資訊(股)公司普通股	-	(註)	46	-	-	-		

- (註):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度將投資成本全數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故帳面金額為0元。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者:

單位:千股(千單位)

買、賣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	初	Ţ	λ	黄		压		評價	期	末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單位	金 額	單位	金 額	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損)益	單位	金 額
	群益安穩收益 基金/受益憑證	公平價值變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ı	-	6,733	100,250	12,761	190,000	4,047	60,459	60,459	1	1,071	15,446	230,862
	富邦金如意基 金/受益憑證	"	-	-	,		8,155	100,000		-	-	-	111	8,155	100,111
	台壽保所羅門 債券基金/受益 憑證	"	-	1	4,288	50,002	12,844	150,000	1	-	1	-	348	17,132	200,350
	匯豐中華富泰 二號債券基金/ 受益憑證	"	·	=	7,117	100,002	10,655	150,000	ı	-	1	1	605	17,772	250,607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 易不同之	與一般交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海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	註
本公司	宏碁(股)公 司	本公司之董事	進貨	135,734	4 %	月結37天	-	-	98,648	5 %		
本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 公司	進貨	182,490	6 %	月結37天	-	-	160,510	9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 財務資訊。